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YLGX-2026-005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中学操场塑胶跑道维修项目

招 标 人：榆林高新中学

投 标 人：榆林恒达建设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21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　榆林高新中学

乙方（全称）：　榆林恒达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中学操场塑胶跑道维修项目；

2. 项目地点：榆林高新中学；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价 220553.44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零伍佰伍拾叁元肆角肆分。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甲方根据采购清单的实际供货情况进行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与清单金额相应的发票给甲方，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工期完成后一次性付清。

五、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

六、质量保证

1. 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目前的型号。并且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若服务及产品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若产品因运输等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所有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设计缺陷等问题，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投标人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投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4. 投标人制作服务须达到甲方满意。确保安装服务到位，安全。

七、验收

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货物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货物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所验货物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 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货物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 验收标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 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合同服务清单。

八、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提请诉讼。

十、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乙双方各 1 份，备案 1 份。

甲方：榆林高新中学（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乙方：榆林恒达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区馨园小区 9 号楼 2 单元 602 号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分行

账号：961086013000130768

电话：18691213911

传真：/

电子邮箱：465536829@qq.com